第 63 号：关于 312 国道快速通道拓宽后需对两侧企业原有场地设施做好衔接修整工程的建议
（市六届人大三次会议）

关于 312 国道快速通道拓宽后需对两侧企业原有场地设施做好衔接修整工程的建议
第 63 号（城建环资类 23 号）

金安代表团：屠钟根代表

案由：

为加快六安与合肥的连接，融入合肥经济圈，市委、市政府英明决策，对 312 国道（六安段）实施高架快速通道道路建设，并于 2023 年元月主干道顺利通车。该快速通道的建设不但缩短了去合肥的时间，也为六安新城与中心城区缩短了时间，这既有利于经济发展，也有利于人们出行，可以说是一项深得人心、拍手叫好可以载入史册的好工程。目前该工程主干道已通车一年，两侧辅道也已陆续建成通车，在建设过程中，道路两侧的企业积极配合拆迁，确保了快速通道工程的顺利建设。但是，拓宽后的辅道与两侧被拆迁企业原有场地设施的衔接不如人意，甚至影响城市美观和营商环境。

建议：

一、要求该建设工程项目的主管部门组织专门人员对涉及道路两侧被拆迁的企业进行实地走访，征求与了解企业的意见，解决存在的问题。

二、对拓宽后的辅道与两侧被拆迁企业原有场地设施的衔接存在不彻底、不完善的问题要责令原施工单位整改到位。确保城市美观，企业满意，并以此作为一项改善营商环境的暖企举措。